

# 学前教育学生资助工作自查报告总结(大全17篇)

实践报告是对在实际操作中所进行的工作、实验等的经过、结果和体会进行书面总结的一种方式，它有助于我们对所学知识的巩固和理解。下面是一些优秀竞聘报告的范文，供大家参考。

## 学前教育学生资助工作自查报告总结篇一

为了帮助贫困学生完成学业，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资助工作，确保资助金真正落实到受助学生手上，不遗漏每一个符合条件的受助学生，我们总结了前一段学生资助工作，根据上级指示，作了认真的'自查，现汇报如下：

一、根据资助工作的特点及上级文件精神，学校成立工作小组，指定专人负责此项工作。

二、根据上级文件精神，做好新学期的贫困生信息的筛查工作，确保信息真实有效，且无重大缺漏。

三、严格执行上级文件精神，重在表现，对资助对象进行严格的资格审查，杜绝不符合条件的对象进入资助范围。

四、严格执行资助工作的流程。申报、公示、上报及班主任签名、本人签名发放的工作环节，资金一律银行代发，确保资助款到学生手上。

五、每学期直接减免贫困学生学住费，发放补贴均达到事业收入的3%，对经济困难家庭起到帮助作用，是对国家资助贫困生政策有益补充。

六、认真做好贫困生资助工作的宣传和感恩教育工作。每项

资助政策下来，我们都组织班主任开会，明确上级文件精神，教育学生正确面对家庭经济困难，自强不息，努力学习，改变命运，认真用好党和政府的关心与资助政策，确保资金用在学习上，能知感恩与回报，能化感恩之心为动力，关心身边其它人，将爱心传递给每个需要的人。

七、我校不存在不在校学生享受助学金，免学费工作中“先收后返”等任何违规行为。我们今后要进一步用好国家政策，确保经费来源，做好每个环节的工作，把好事做好，真正把党和政府的关怀传递给每一个需要帮助的学生。进一步完善和规范有关贫困生的信息，资料的收集与整理，做到有据可查，笔笔落实。

贫困资助工作是体现党和政府关怀的民心工程，我们要本着严肃认真的态度，细致耐心地做好各项工作，为改变每个贫困家庭孩子的命运做出应有的贡献。

学生资助工作自查报告范文

学生资助工作自查报告

2017年学生资助工作自查报告范文

2017年学生资助工作自查报告

学生资助工作自查报告2017年

新版的学生资助工作自查报告范文汇总

2017年学生资助工作情况自查报告

2017年学生资助工作自查报告「优秀版」

## 学前教育学生资助工作自查报告总结篇二

学校实行法人代表负责、助学金管理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校领导监督、以受助学生开户、银行转账的形式，校长为第一责任人。银行负责将国家助学金全部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中，发放银行在助学金发放表上加盖公章。学校国家助学金管理办公室建立专门档案，将学生申请表、受理结果、资金发放等有关凭证和工作情况分年度建档备查。

自开展国家助学金工作以来，我校认真核实每位学生的申请，详实核对信息，核对受助学生人数，从未有过弄虚作假、套取财政专项资金或挤占、挪用、滞留国家助学金的情况，学校从未发生以实物或服务等形式，抵顶或扣减国家助学金行为。

## 学前教育学生资助工作自查报告总结篇三

学校成立有工作小组，由领导小组进行宣传，学生先写好申请交给班主任，班主任根据学生递交的申请书和上级规定的寄宿生比例，初步核定班级受助学生人数，并在班级进行班级评议，然后把人数上报学校，经学校评审小组再次评议，确定全校受助人人数，并将受助学生名单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经评审小组决定、领导审批签字后，将补助资金足额付到学校食堂并及时发放到学生的就餐卡中。然后让学生确认补助资金已到位。

## 学前教育学生资助工作自查报告总结篇四

我们首先认真学习了有关上级文件精神，利用学期开学初和召开的家长会及晨会广泛宣传“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义务教育“贫困寄宿生生活费补助”、“高考入学政府资助金”、“普通高校新生入学路费资助”的政策和意义，做到家喻户晓，深入人心。

## 学前教育学生资助工作自查报告总结篇五

我校设有班级评议小组、评审小组和审核小组，先由班级评议小组评议每个享受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费补助学生的名单，再由评审小组评议再交审核小组确保无误后评审通过，确保补助资金发放到家庭经济最困难的学生。资金发放流程：学校派专人管理，按要求有序地操作，足额付到学校食堂并及时发放到学生的就餐卡中，没有挪用或事物抵顶等情况，也没有冒领代领错发的现象。建立了资助助学工作长效机制。

## 学前教育学生资助工作自查报告总结篇六

xx年秋上级下达我校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指标55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55人。（每生750元），共计发放总金额4.125万元。

xx年秋还增补了2人，（每生350元），共计增补发放金额0.075万元。

xx年春上级下达我校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指标34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34人。（每生750元），共计发放总金额2.55万元。

xx年秋上级下达我校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指标30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30人。（每生750元），共计发放总金额2.25万元。

xx年春上级下达我校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指标30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30人。（每生750元），共计发放总金额2.25万元。

xx年秋上级下达我校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指标30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30人。（每生750元），共计发放总

金额2.25万元。

## 学前教育学生资助工作自查报告总结篇七

我校先后为3439名贫困学生提供了寄宿生生活补助，共发放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费166.1625万元。我校认真贯彻落实有关文件精神，切实强化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费专项资金管理，扎实推进义务教育阶段贫困家庭学生寄宿生生活费发放的工作步伐，确保了政策的顺利实施。实施贫困生补助工作是一项民心工程，阳光工程，关系群众的切身利益，涉及面广，政策性强，为把好事办实，实事办好，我们从以下几方面做起：

### 一、广泛宣传发动：

我们首先认真学习了有关上级文件精神，利用学期开学初和召开的家长会及晨会广泛宣传“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义务教育“贫困寄宿生生活费补助”、“高考入学政府资助金”、“普通高校新生入学路费资助”的政策和意义，做到家喻户晓，深入人心。

### 二、严格操作程序

- 1、制定了“新余市第十六中学寄宿生生活补助、经费发放实施方案”。
- 2、组建了“贫困寄宿生生活费补助”领导小组。
- 3、确定“贫困寄宿生生活费补助”的范围和对象。
- 4、制定了“新余市第十六中学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评审发放实施方案”。
- 5、制定了“新余市第十六中学贫困家庭学生高考入学政府资

助金申请条件及程序(含宣传单)”。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为贫困高中生完成高中学业而设立、“贫困寄宿生生活费补助”的范围为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贫困学生。并优先考虑以下几类：

a□父母双亡，无任何经济来源的（孤儿、含艾滋病孤儿）；

b□父母一方已亡，生活十分困难的；

c□父母双残或单残，造成家庭经济困难的；

d□遭受重大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造成家庭经济困难的；

e□家庭成员长期患病或丧失劳动力，造成家庭经济困难的。

我校结合实际情况，区别不同贫困程度，每学年审定一次，新增资助，重新审定。不搞平均分配，不能优亲厚友，不搞轮流享受。

6、我校“补助”运行程序。

a□符合资助条件的学生，向学校提出申请，并出具村委会核实的材料；

b□学校根据上级下达的贫困学生数和“补助”对象资助条件确定学生名单，并在校内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5天□c□公示无异后，学校组织受资助学生填写《申请表》，建立资助学生档案，将受助学生名单及评审公示情况上报。

7、发放程序。

受助学生确定后，制定发放花名册，通过财政惠农补助一卡通发放。未统一制作资助卡发放。领取人签字。

### 三、各学期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费发放情况如下：

xx年秋上级下达我校贫困生指标356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356人，每人及时足额发放贫困生活补助费（每生375元），共计发放总金额13.35万元。

xx年春上级下达我校贫困生指标268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268人。（每生375元），共计发放总金额10.05万元  
xx年秋上级下达我校贫困生指标268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268人。（每生375元），共计发放总金额10.05万元。

xx年春上级下达我校贫困生指标264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264人。（每生375元），共计发放总金额9.9万元。

xx年秋上级下达我校贫困生指标539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539人。（每生375元），共计发放总金额20.2125万元。

xx年春上级下达我校贫困生指标408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408人。（每生500元），共计发放总金额20.4万元。

xx年秋上级下达我校贫困生指标414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414人。（每生625元），共计发放总金额25.875万元。

xx年秋还增补了26人，（每生125元），共计增补发放金额0.325万元。

xx春年秋上级下达我校贫困生指标440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440人。（每生625元），共计发放总金额27.5万元。

xx秋年秋上级下达我校贫困生指标456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456人。（每生625元），共计发放总金额28.5万元。

#### 四、各学期贫困高中生国家助学金发放情况如下：

xx年秋上级下达我校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指标55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55人。（每生750元），共计发放总金额4.125万元。

xx年秋还增补了2人，（每生350元），共计增补发放金额0.075万元。

xx年春上级下达我校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指标34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34人。（每生750元），共计发放总金额2.55万元。

xx年秋上级下达我校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指标30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30人。（每生750元），共计发放总金额2.25万元。

xx年春上级下达我校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指标30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30人。（每生750元），共计发放总金额2.25万元。

xx年秋上级下达我校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指标30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30人。（每生750元），共计发放总金额2.25万元。

#### 五、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有待改进的方面

在各级领导的关心与支持下，我校此项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着一些问题。

一是我校贫困学生较多，但由于补助名额有限，还有一部分贫困学生得不到补助。

二是少数群众见利相争，给贫困学生评审认定工作正常开展带来了一定的影响。

三是有些初中学生不在校寄宿，但是家庭经济确实困难却不能享受补助。

四是有关补助政策的宣传力度“家喻户晓”还不够，要做到“人人皆知”，努力形成全社会都关心支持局面。

新余市第十六中学

xx年6月13日

## **学前教育学生资助工作自查报告总结篇八**

在各级领导的关心与支持下，我校此项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着一些问题。

一是我校贫困学生较多，但由于补助名额有限，还有一部分贫困学生得不到补助。

二是少数群众见利相争，给贫困学生评审认定工作正常开展带来了一定的影响。

三是有些初中学生不在校寄宿，但是家庭经济确实困难却不能享受补助。

四是有关补助政策的宣传力度“家喻户晓”还不够，要做到“人人皆知”，努力形成全社会都关心支持局面。

## 学前教育学生资助工作自查报告总结篇九

我们首先认真学习了有关上级文件精神，利用学期开学初和召开的'家长会及晨会广泛宣传“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义务教育“贫困寄宿生生活费补助”、“高考入学资助金”、“普通高校新生入学路费资助”的政策和意义，做到家喻户晓，深入人心。

## 学前教育学生资助工作自查报告总结篇十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资助工作政策落实情况自查报告为加强学校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资助工作，根据《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xx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费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鄂财教发[20xx]84号）和《大冶市教育局关于做好20xx年度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费补助落实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结合学校实际，经学校研究，成立了由刘建明校长任组长的学校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学生资助工作自查报告。同时，学校对照“检查细则”对学校学生资助工作进行了认真细致的自查整改，现将相关自查工作情况汇报如下：学校基本情况我校现有教学班73个□20xx年秋在校学生4951人。教科书退费情况根据大冶市教育局关于教科书免费政策的专题会议精神□20xx年秋国家发行的学生教科书全部退款，接上级指示后，我校对20xx年秋教科书退费做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为了把国家教科书免费政策落到实处，我校根据教育局退费工作会议精神，把会议精神传达给学校每一个教师和学生，宣传国家的免费政策，阐明退费工作的现实意义，并布置退费工作的具体事宜，要求成立专班，利用广播、宣传栏、家长会、班主任会等进行宣传，公示国家退费政策，做到学生或家长随到随退，并将退费学生名单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整改报告《学生资助工作自查报告》。按照要求做到了应退尽退，学校没有截留资金。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政策落

实情况20xx年秋，我校将上级分配的享受对象指标按各年级在校寄宿生数的比例分配到年级。确定享受资助的学生是体现学校工作公平、公正、公开的关键所在，因此，在选定享受对象时要求各年级按照以下程序实施：

- 1、由学生或学生家长提出申请，
- 2、由学生所在行政村出具该生家庭经济状况证明，
- 3、年级组审核，
- 4、将审核结果进行公示，对公示无异议的则定为享受对象，有异议的在进行调整，
- 5、各年级将落实的名单报学校评审组审查复核。

资金发放时一律先由班主任签字证明，再由学生本人和学生家长签字后领取，坚决杜绝代签带领行为。学校对每批次发放的学生资助款组织专班检查落实情况。国家免费教科书征订、发行情况根据上级关于教科书免费政策的专题会议精神，我校做到了既不漏订、少订，也决不多订。循环教科书回收、保管、发放使用情况从20xx年春季起，学校就开始实行教科书循环使用制度。我校教科书的循环使用有专人负责。循环使用教科书的科任教师是该书发放、回收的直接责任人，保证课前发书，做到人手一册，课后如数收回，并督促学生爱护课本，检查登记课本损坏情况。学期末将课本交图书保管员存放，并办好移交手续。存在的问题尽管学校在学生资助和循环教科书使用方面制定了一系列的制度和办法，但总有少数学生在教科书上乱涂乱画，导致教科书还存在不同程度的人为损坏情况。

## **学前教育学生资助工作自查报告总结篇十一**

为了进一步做好我校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在学校党委的

正确领导下，在学校各相关部门、各学院的大力支持下，在社会各界的. 爱心帮扶下，学校20xx-20xx学年中，在我校原有的资助体系上，进一步健全了管理机构，完善了规章制度，拓宽了资助渠道，加大了资助力度，深化了励志教育，形成了以“奖、助、贷、勤、减、补”为主要方式的资助，以心理健康疏导、励志奋发成才的教育，“扬帆计划” 培训提升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核心就业竞争力三位一体、互为依补的，全方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保障体系，确保了我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在校学习生活。现在就沈阳建筑大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的自查情况做以概述，对于自查报告中的不当或遗漏之处请给予批评指正。

学校原隶属于国家建设部[]20xx年划归辽宁省管理，实行“省部共建、以地方管理”为主的体制[]20xx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与辽宁省人民政府签署共建沈阳建筑大学协议，实行省部共建。学校建校历史追溯到1948年成立的东北兵工专门学校。学校现位于沈阳浑南新区，校内设有14个学院，有教职工1400余人，全日制在校生16000人，是以建筑土木学科为优势，集工、管、理、文、农、法等学科门类的多科性大学。学校校园获国家“20xx年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

覆盖31个省区，其中在14个省区进入一批次录取，在省内 有16个专业和方向进入一批次录取。学校本科毕业生初次就业率在辽宁省高校一直名列前茅。

目前，我校共有全日制本科学生11637人，其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3589人，占全校学生数的30.8%。学校按照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困难情况划分为一般困难、困难、特殊困难三个等级。其中，一般困难等级学生820人，占全校学生总数的7%，困难等级学生1548人，占全校学生数的13.3%，特殊困难等级学生1221人，占全校学生总数的xx.5%[]通过国家奖助学金、助学贷款、学校奖助学金和各项资助政策保障及社会爱心人士的捐助等，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都可以得到一定形式的有

效资助，资助覆盖率达到xx0%□

## 1、领导重视，机构健全，资金到位，资助工作有效展开

多年来，学校党委对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一直给予了高度的重视。学校党委书记等学校领导经常走访困难学生定餐窗口、阳光超市等，关注他们的学习生活。定期参加学校、学院组织召开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座谈会、见面会、总结交流会等，了解学生资助管理情况，及时指导学校资助管理工作。

具体负责学校资助管理工作。同年，还组织成立了大学生励志服务中心这一学生组织，具体学生勤工助学等服务学生的工作，起到学生与学校沟通的桥梁纽带作用。

学校在资助工作的资金划拨投入方面，一直给予大力的支持和保障。在《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教[20xx] 92号）、关于印发《辽宁省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辽财教[20xx]575号）两文件下达后，学校对照文件规定进行了认真的审核、梳理，在原有的学校学生奖学金、助学金等的学生资助工作基础上，进一步加大了学生勤工助学经费的投入□20xx-20xx年总投入544.61万元，落实了国家、省政府的有关政策，远超过国家规定的4%-6%的上限规定。

## 2、建章立制，严格落实，规范管理，资助工作有序进行

学校根据国家和省里的文件精神，结合学校的实际情况，建立并及时下发了“沈阳建筑大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工作规定”、“沈阳建筑大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管理办法”、“沈阳建筑大学学生勤工助学管理办法”、“沈阳建筑大学国家、省政府助学、奖学金管理办法”以及“沈阳建筑大学国家助学贷款实施细则”等资助工作管理文件，并于20xx年汇编成册，保障了学校各项资助工作的有序开展。

同时，学校还根据国家和辽宁省每年资助工作精神的调整，及时对各项文件进行修订完善，基本形成了适合学校情况的、较为完备的规章制度。

无异议将以适当的方式在适当的范围内予以公示，并建立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信息档案，最后报学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进行最终审批并录入我校学生工作管理信息系统。

在每项资助政策落实过程中，学校建立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情况公示制度，阳光评比、规范管理，使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做到公开、公平、公正。如学校师生对认定结果有异议，可在公示期间通过电话等有效方式向本学院认定工作组提请复议。认定工作组应在接到复议申请后的3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如对学院认定工作的答复仍有异议，可通过有效方式向学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提请复议。学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在接到复议申请后的3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

在各项资助金的发放过程中，学校严格执行文件规定。对于一次性发放的，如国家、省政府、学校的各类奖学金等，在资金到位后，及时发放到学生手中；对于资助学生学习生活性的，如国家助学金、学校的各类助学金等，按月打入学生就餐卡中，保障学生生活需要。

### 3、形式丰富，活动多样，针对性强，构建全方位资助工作体系

到20xx年，我校开展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工作已走过19个年头。学校在国家、省、市以及社会各界的支持和帮助下，积极开展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资助工作，通过评定奖学金、发放助学金、成立助学基金、开设订餐窗口、设立勤工俭学岗、开放阳光超市，发放越冬棉衣、接受社会捐助等多种资助形式，保障了我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在校学习生活，确保了我校没有一名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离校失学。

办沈阳建筑大学自立自强之星评选活动。通过活动，进一步号召广大同学以自立自强之星为榜样，把勤奋学习作为人生进步的重要阶梯，把深入实践作为成长成才的必由之路，把奉献社会作为不懈追求的优良品德，努力成长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同时，学校还将经济困难学生的心理疏导工作作为思想教育的重点、要点，写入工作计划中，并要求辅导员老师要经常到学生中了解并掌握经济困难学生的心理状况，及时排解他们出现的心理危机。

学校为提高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核心就业竞争力，还有针对性的开展“扬帆计划”培训活动。“扬帆计划”是为我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供综合能力拓展而开展的培训活动。通过聘请从事职业规划、素质拓展培训多年的优秀教师，围绕职业生涯规划、个体角色的开发与创造，提高自信心和人际交往能力等方面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展开辅导。是我校全面落实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完善资助工作体系的重要举措之一。已经有近百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从中受益。

现在学校基本形成了以“奖、助、贷”为主，以“勤、减、补”为辅的资助，以心理健康疏导、励志奋发成才的教育，“扬帆计划”培训提升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核心就业竞争力三位一体、互为依补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工作体系，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在校健康、快乐的学习生活。

#### 4、倾注爱心，扎实工作，成效显著，资助工作获得肯定

学校各项资助工作的有效开展，体现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倾注了党和国家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无私关爱，调动了全校广大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学习积极性与主动性。很多特困学生被评为省、市、学校的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文明大学生等荣誉称号；很多特困学生获得了省、市、学校的各级奖学金；很多同学还光荣地加入了党组织。获奖比例远远高于普通学生。

## 学前教育学生资助工作自查报告总结篇十二

为了进一步做好我校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在学校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学校各相关部门、各学院的大力支持下，在社会各界的爱心帮扶下，学校20xx—20xx学年中，在我校原有的资助体系上，进一步健全了管理机构，完善了规章制度，拓宽了资助渠道，加大了资助力度，深化了励志教育，形成了以“奖、助、贷、勤、减、补”为主要方式的资助，以心理健康疏导、励志奋发成才的教育，“扬帆计划”培训提升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核心就业竞争力三位一体、互为依补的，全方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保障体系，确保了我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在校学习生活。现在就沈阳建筑大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的自查情况做以概述，对于自查报告中的不当或遗漏之处请给予批评指正。

学校原隶属于国家建设部□20xx年划归辽宁省管理，实行“省部共建、以地方管理”为主的体制□20xx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与辽宁省人民政府签署共建沈阳建筑大学协议，实行省部共建。学校建校历史追溯到1948年成立的东北兵工专门学校。学校现位于沈阳浑南新区，校内设有14个学院，有教职工1400余人，全日制在校生16000人，是以建筑土木学科为优势，集工、管、理、文、农、法等学科门类的多科性大学。学校校园获国家“20xx年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

覆盖31个省区，其中在14个省区进入一批次录取，在省内16个专业和方向进入一批次录取。学校本科毕业生初次就业率在辽宁省高校一直名列前茅。

目前，我校共有全日制本科学生11637人，其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3589人，占全校学生数的30.8%。学校按照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困难情况划分为一般困难、困难、特殊困难三个等级。其中，一般困难等级学生820人，占全校学生总数的7%，困难等级学生1548人，占全校学生数的13.3%，特殊困难等级

学生1221人，占全校学生总数的xx%通过国家奖助学金、助学贷款、学校奖助学金和各项资助政策保障及社会爱心人士的捐助等，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都可以得到一定形式的有效资助，资助覆盖率达到xx%

## 1、领导重视，机构健全，资金到位，资助工作有效展开

多年来，学校党委对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一直给予了高度的重视。学校党委书记等学校领导经常走访困难学生定餐窗口、阳光超市等，关注他们的学习生活。定期参加学校、学院组织召开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座谈会、见面会、总结交流会等，了解学生资助管理情况，及时指导学校资助管理工作。

学校的资助工作一直在学校党委的领导下，由主管学生工作的学校领导分管，由团委具体负责20xx年学校将资助工作划到学生工作部。在教育部教人[20xx]6号文件下达后，学校根据国家 and 省教育厅的精神，在原有的学生资助工作基础上，进一步明确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资助工作职责，调整并成立了由学校党委副书记为组长的、新的学生资助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在20xx年组建了沈阳建筑大学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这一专职工作部门，与学生工作部合署办公，增拨了工作经费，专门负责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聘任了资助管理中心主任（由学校学生工作部副部长兼任），配备了专职人员，具体负责学校资助管理工作。同年，还组织成立了大学生励志服务中心这一学生组织，具体学生勤工助学等服务学生的的工作，起到学生与学校沟通的桥梁纽带作用。

学校在资助工作的资金划拨投入方面，一直给予大力的支持和保障。在《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教[20xx]92号）、关于印发《辽宁省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辽财教[20xx]575号）两文件下达后，学校对照文件规定进行了认真的审核、梳理，在原

有的学校学生奖学金、助学金等的学生资助工作基础上，进一步加大了学生勤工助学经费的投入[]20xx—20xx年总投入544.61万元，落实了国家、省政府的有关政策，远超过国家规定的4%—6%的上限规定。

## 2、建章立制，严格落实，规范管理，资助工作有序进行

学校根据国家和省里的文件精神，结合学校的实际情况，建立并及时下发了“沈阳建筑大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工作规定”、“沈阳建筑大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管理办法”、“沈阳建筑大学学生勤工助学管理办法”、“沈阳建筑大学国家、省政府助学、奖学金管理办法”以及“沈阳建筑大学国家助学贷款实施细则”等资助工作管理文件，并于20xx年汇编成册，保障了学校各项资助工作的有序开展。同时，学校还根据国家和辽宁省每年资助工作精神的调整，及时对各项文件进行修订完善，基本形成了适合学校情况的、较为完备的规章制度。

在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认定工作中，学校根据《辽宁省高等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暂行办法》和《沈阳建筑大学学生资助管理规定》的规定，狠抓程序管理，严格落实。学校在每学年进行一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学年中期进行一次认定调整。在认定工作中，以学院为单位分别成立相应的认定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认定的具体组织工作。经学生个人提交申请、评议小组认定，学院认定小组对结果进行审核，结果无异议将以适当的方式在适当的范围内予以公示，并建立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信息档案，最后报学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进行最终审批并录入我校学生工作管理信息系统。

在每项资助政策落实过程中，学校建立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情况公示制度，阳光评比、规范管理，使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做到公开、公平、公正。如学校师生对认定结果有异议，可在公示期间通过电话等有效方式相本学院认定工作组

提请复议。认定工作组应在接到复议申请后的3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如对学院认定工作的答复仍有异议，可通过有效方式向学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提请复议。学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在接到复议申请后的3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

在各项资助金的发放过程中，学校严格执行文件规定。对于一次性发放的，如国家、省政府、学校的各类奖学金等，在资金到位后，及时发放到学生手中；对于资助学生学习生活性的，如国家助学金、学校的各类助学金等，按月打入学生就餐卡中，保障学生生活需要。

### 3、形式丰富，活动多样，针对性强，构建全方位资助工作体系

到20xx年，我校开展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工作已走过19个年头。学校在国家、省、市以及社会各界的支持和帮助下，积极开展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资助工作，通过评定奖学金、发放助学金、成立助学基金、开设订餐窗口、设立勤工俭学岗、开放阳光超市，发放越冬棉衣、接受社会捐助等多种资助形式，保障了我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在校学习生活，确保了我校没有一名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离校失学。

学校在做好生活资助工作的同时，还加强贫困学生的励志教育和心理疏导工作，引导他们贫困不矢志，知恩报学习。每年，学校都组织多场受资助学生与社会爱心人士见面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代表座谈会、报告会等，宣传优秀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矢志不移勤奋学习的感人事迹，对学生进行感恩教育和爱心传递的引导。每年六月，学校都举办沈阳建筑大学自立自强之星评选活动。通过活动，进一步号召广大同学以自立自强之星为榜样，把勤奋学习作为人生进步的重要阶梯，把深入实践作为成长成才的必由之路，把奉献社会作为不懈追求的优良品德，努力成长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同时，学校还将经济困难学生的心理疏导工作作为思想教育的重点、要点，写入工作计划中，并

要求辅导员老师要经常到学生中了解并掌握经济困难学生的心理状况，及时排解他们出现的心理危机。

学校为提高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核心就业竞争力，还有针对性的开展“扬帆计划”培训活动。“扬帆计划”是为我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供综合能力拓展而开展的培训活动。通过聘请从事职业规划、素质拓展培训多年的优秀教师，围绕职业生涯规划、个体角色的开发与创造，提高自信心和人际交往能力等方面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展开辅导。是我校全面落实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完善资助工作体系的重要举措之一。已经有近百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从中受益。

现在学校基本形成了以“奖、助、贷”为主，以“勤、减、补”为辅的资助，以心理健康疏导、励志奋发成才的教育，“扬帆计划”培训提升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核心就业竞争力三位一体、互为依补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工作体系，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在校健康、快乐的学习生活。

#### 4、倾注爱心，扎实工作，成效显著，资助工作获得肯定

学校各项资助工作的有效开展，体现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倾注了党和国家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无私关爱，调动了全校广大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学习积极性与主动性。很多特困学生被评为省、市、学校的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文明大学生等荣誉称号；很多特困学生获得了省、市、学校的各级奖学金；很多同学还光荣地加入了党组织。获奖比例远远高于普通学生。

### 学前教育学生资助工作自查报告总结篇十三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资助政策，我校根据上级有关政策的'通知，全面落实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享受生活补助费政策。我校中，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寄宿生

活费补助资金管理、发放工作。

为规范学校对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费补助资金发放管理行为，对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费补助工作能按上级文件精神贯彻落实，对获得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费的学生建立档案，实行专人管理。严格执行国家政策，统一思想，加强组织领导，切实抓好此项工作。

（二）是组织学校管理人员认真学习有关文件，熟悉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费补助政策的有关政策法规，统一思想认识。

几年来，我校公示工作流程，通过对这一政策进行大力宣传，利用早操、集会、广播、主题班会和全体师生大会等形式进行宣传资助政策，并在校内张贴有关文件宣传相关资助政策，真正做到家喻户晓。学校设有专门的宣传专栏，还将每个学期享受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费补助学生的名单公示在专栏内，公示举报电话，以便学校主动接受家长、社会各界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及时发现和纠正问题。做到了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确保补助资金发放到家庭经济最困难的学生。根据上级的指示，把五月作为学生资助政策宣传月，还开展了助学政策助我成才的征文比赛等活动。

办公室设有专门的档案柜存放资料，档案资料齐全，有宣传专栏，专栏里公示有工作流程，宣传专栏有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资助政策。

我校设有班级评议小组、评审小组和审核小组，先由班级评议小组评议每个享受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费补助学生的名单，再由评审小组评议再交审核小组确保无误后评审通过，确保补助资金发放到家庭经济最困难的学生。资金发放流程：学校派专人管理，按要求有序地操作，足额付到学校食堂并及时发放到学生的就餐卡中，没有挪用或事物抵顶等情况，也没有冒领代领错发的现象。建立了资助助学工作长效机制。

学校成立有工作小组，由领导小组进行宣传，学生先写好申请交给班主任，班主任根据学生递交的申请书和上级规定的寄宿生比例，初步核定班级受助学生人数，并在班级进行班级评议，然后把人数上报学校，经学校评审小组再次评议，确定全校受助人人数，并将受助学生名单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经评审小组决定、领导审批签字后，将补助资金足额付到学校食堂并及时发放到学生的就餐卡中。然后让学生确认补助资金已到位。

继续学习好困补方针政策，熟练掌握困补发放的流程，掌握好本校学生家庭困难情况；宣传工作更到位，每个学生都拿宣传资料回家让每个家长都知道这个国家政策；独立出一个专门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费补助办公室，专人负责。

## **学前教育学生资助工作自查报告总结篇十四**

我校先后为3439名贫困学生提供了寄宿生生活补助，共发放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费166.1625万元。我校认真贯彻落实有关文件精神，切实强化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费专项资金管理，扎实推进义务教育阶段贫困家庭学生寄宿生生活费发放的工作步伐，确保了政策的顺利实施。实施贫困生补助工作是一项民心工程，阳光工程，关系群众的切身利益，涉及面广，政策性强，为把好事办实，实事办好，我们从以下几方面做起：

## **学前教育学生资助工作自查报告总结篇十五**

学校根据国家《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管理暂行办法》，制定了《普通高中学生资助管理办法》，明确工作流程：

(1) 首先召开领导班子会议公平、公正、公开确定各班发放比例。

(4) 学校助学金管理办公室对资助学生申请进行复审，并组

织对学生信息汇总，信息核对无误后，将全部学生资助信息输入学生资助管理表。

(5) 将经资助系统审核通过的学生名单在校内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

(6) 公示期间，接受学生咨询和反馈，所有情况均予以详细登记，并及时予以调整修正；

(7) 助学金以银行卡的形式发放。给每位受助学生用该生的身份信息在银行开户由银行存入学生户头，最后由学校将银行卡发放到每一位受助学生的手中，工作进展顺利。

## 学前教育学生资助工作自查报告总结篇十六

根据赣助中心〔20xx〕29号《关于开展全省各级各类学校学生资助资金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精神，我校对20xx年秋季—20xx年秋季学生资助工作落实情况进行了自查，现将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20xx年—20xx年，我校先后为40名贫困高中毕业生提供了高考入学资助金，共发放资助金20万元。新生入学提供路费4人，发放资金0.2万元。

20xx年秋季—20xx年秋季，我校先后为181名贫困普通高中提供了国家助学金，共发放国家助学金13.495万元。

20xx年秋季—20xx年秋季，我校先后为3439名贫困学生提供了寄宿生生活补助，共发放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费166.1625万元。我校认真贯彻落实有关文件精神，切实强化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费专项资金管理，扎实推进义务教育阶段贫困家庭学生寄宿生生活费发放的工作步伐，确保了政策的顺利实施。实施贫困生补助工作是一项民心工程，阳光工程，关系群众

的切身利益，涉及面广，政策性强，为把好事办实，实事办好，我们从以下几方面做起：

## 一、广泛宣传发动：

我们首先认真学习了有关上级文件精神，利用学期开学初和召开的家长会及晨会广泛宣传“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义务教育“贫困寄宿生生活费补助”、“高考入学资助金”、“普通高校新生入学路费资助”的政策和意义，做到家喻户晓，深入人心。

## 二、严格操作程序

1、制定了“新余市第十六中学寄宿生生活补助、经费发放实施方案”。

2、组建了“贫困寄宿生生活费补助”领导小组。

3、确定“贫困寄宿生生活费补助”的范围和对象。

4、制定了“新余市第十六中学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评审发放实施方案”。

5、制定了“新余市第十六中学贫困家庭学生高考入学资助金申请条件及程序(含宣传单)”。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为贫困高中生完成高中学业而设立、“贫困寄宿生生活费补助”的范围为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贫困学生。并优先考虑以下几类□a□父母双亡，无任何经济来源的（孤儿、含艾滋病孤儿□□b□父母一方已亡，生活十分困难的□c□父母双残或单残，造成家庭经济困难的□d□遭受重大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造成家庭经济困难的□e□家庭成员长期患病或丧失劳动力，造成家庭经济困难的。

我校结合实际情况，区别不同贫困程度，每学年审定一次，新增资助，重新审定。不搞平均分配，不能优亲厚友，不搞轮流享受。

## 6、我校“补助”运行程序。

a□符合资助条件的学生，向学校提出申请，并出具村委会核实的材料□b□学校根据上级下达的贫困学生数和“补助”对象资助条件确定学生名单，并在校内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5天□c□公示无异后，学校组织受资助学生填写《申请表》，建立资助学生档案，将受助学生名单及评审公示情况上报。

## 7、发放程序。

受助学生确定后，制定发放花名册，通过财政惠农补助一卡通发放。未统一制作资助卡发放。领取人签字。

## 三、各学期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费发放情况如下：

20xx年秋上级下达我校贫困生指标356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356人，每人及时足额发放贫困生活补助费（每生375元），共计发放总金额13.35万元。

20xx年春上级下达我校贫困生指标268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268人。（每生375元），共计发放总金额10.05万元。

20xx年秋上级下达我校贫困生指标268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268人。（每生375元），共计发放总金额10.05万元。

20xx年春上级下达我校贫困生指标264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264人。（每生375元），共计发放总金额9.9万元。

20xx年秋上级下达我校贫困生指标539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539人。（每生375元），共计发放总金额20.2125万元。

20xx年春上级下达我校贫困生指标408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408人。（每生500元），共计发放总金额20.4万元。

20xx年秋上级下达我校贫困生指标414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414人。（每生625元），共计发放总金额25.875万元。

20xx年秋还增补了26人，（每生125元），共计增补发放金额0.325万元。

20xx春年秋上级下达我校贫困生指标440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440人。（每生625元），共计发放总金额27.5万元。

20xx秋年秋上级下达我校贫困生指标456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456人。（每生625元），共计发放总金额28.5万元。

四、各学期贫困高中生国家助学金发放情况如下：

20xx年秋上级下达我校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指标55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55人。（每生750元），共计发放总金额4.125万元。

20xx年秋还增补了2人，（每生350元），共计增补发放金额0.075万元。

20xx年春上级下达我校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指标34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34人。（每生750元），共计发放

总金额2.55万元。

20xx年秋上级下达我校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指标30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30人。（每生750元），共计发放总金额2.25万元。

20xx年春上级下达我校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指标30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30人。（每生750元），共计发放总金额2.25万元。

20xx年秋上级下达我校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指标30人，我校评审确定符合条件的贫困生30人。（每生750元），共计发放总金额2.25万元。

## 五、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有待改进的方面

在各级领导的关心与支持下，我校此项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着一些问题。

一是我校贫困学生较多，但由于补助名额有限，还有一部分贫困学生得不到补助。

二是少数群众见利相争，给贫困学生评审认定工作正常开展带来了一定的影响。

三是有些初中学生不在校寄宿，但是家庭经济确实困难却不能享受补助。

四是有关补助政策的宣传力度“家喻户晓”还不够，要做到“人人皆知”，努力形成全社会都关心支持局面。

## 学前教育学生资助工作自查报告总结篇十七

为认真贯彻落实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

策，保证贫困学生顺利完成学业，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资助工作，我校全面落实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学生享受寄宿生生活费补助政策，确保资助金真正落实到受助学生手中，不遗漏每一个符合条件的受助学生，我校全体教职工积极宣传、参与、精心开展工作，坚持全程公正、公开、透明，严格按照程序，规范操作。现将本次自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为规范学校贫困寄宿生生活费补助资金发放管理行为，对贫困寄宿生生活费补助工作均按上级文件贯彻落实，严格执行国家政策，统一思想，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评审、监督和公示制度，对获得贫困寄宿生生活费的学生建立档案，实行专人管理。根据资助工作的特点及上级文件精神，制定了具体实施细则。

二、根据上级文件精神，做好贫困生的筛查工作，确保信息真实有效，且无重大缺漏。

三、严格执行上级文件精神，重在表现，对资助对象进行严格的资格审查，杜绝不符合条件的对象进入资助范围。

四、对于建档立卡的对象，严格按照资助工作流程。申报、公示、上报及班主任签字、本人签名、发放的工作环节，资金一律由银行代发，确保资金款按时、足额发放到学生及监护人手中。20xx年春季资助对象共104人，每人领取补助款500元。

五、我校严格按照资助政策文件精神，不存在任何违规行为，建档立卡的学生我们认真统计、及时上报，自助系统数据填报及时准确。完整真实。我们严格按照流程，力争做好每个环节的工作，真正把党和政府的关怀传递给每一个需要帮助的学生。进一步完善和规范有关贫困生的信息，资料的收集与整理，做到有据可查，笔笔落实。

以上是我校在这次自查过程中的情况汇报，资助工作是一项

爱心工程，惠民工程。也是一项十分严肃的工作，在今后的  
工作中，我校将继续在教育局和相关部门的指导下把此项工  
作做好，将国家的惠民政策贯彻落实到每一位学生身上。具  
体从以下几方面努力：一是加大对国家资助政策的宣传，二  
是管理人员要不断努力，进一步提高信息报送的质量和效率。  
三是进一步完善档案。积累经验，再接再厉，争取做得更好。